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2007年第1号 - - 山西汾河生化有限公司等柠檬酸生产企业主要污染物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1/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8E\\_AF\\_E5\\_c80\\_311475.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1/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8E_AF_E5_c80_311475.htm)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2007年第1号）根据我局和国家经贸委、外经贸部发布的《禁止未达到排污标准的企业生产、出口柠檬酸产品》公告（二〇〇七年第92号公告）的规定，经各企业所在省（自治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和中国发酵工业协会组织专家现场调查，下列柠檬酸生产企业主要污染物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一、山西省（一）山西汾河生化有限公司（二）山西黄河化工有限公司二、江苏省（三）宜兴协联生化有限公司（四）帝斯曼（无锡）柠檬酸有限公司（五）连云港诺贝生化科技有限公司三、安徽省（六）安徽丰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七）华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八）安徽丰原马鞍山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四、山东省（九）山东柠檬生化有限公司（十）日照鲁信金禾生化有限公司（十一）山东潍坊英轩实业有限公司（十二）莱芜泰禾生化有限公司（十三）青岛扶桑精制加工有限公司（十四）莒县宏德柠檬酸有限公司（十五）山东宏仕德化工有限公司五、湖北省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